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PT** 瑞 浦 蘭 鈞  
**BATTERO**

REPT BATTERO Energy Co., Ltd.

瑞浦蘭鈞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66)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13,748.9百萬元，較去年下降6.1%。
- 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293.3百萬元，較去年下降73.0%。
- 本集團的年內虧損為人民幣1,943.3百萬元，較去年增長331.1%。
- 本公司的每股基本及攤薄年內虧損為人民幣0.68元(二零二二年：虧損人民幣0.20元)。

瑞浦蘭鈞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我們」或「瑞浦蘭鈞」)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比較金額及解釋附註。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b>13,748,914</b>	14,647,778
銷售成本		<b><u>(13,455,565)</u></b>	<b><u>(13,559,490)</u></b>
毛利		<b>293,349</b>	1,088,288
其他收益及得益	4	<b>265,555</b>	167,818
銷售及分銷開支		<b>(379,033)</b>	(320,795)
行政開支		<b>(564,832)</b>	(346,787)
研發成本		<b>(991,311)</b>	(767,685)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b>(297,711)</b>	(81,050)
其他開支		<b>(8,388)</b>	(75)
融資成本	6	<b>(256,850)</b>	(188,925)
分佔損益：			
合營企業		<b>(1,047)</b>	(1,587)
聯營公司		<b><u>(595)</u></b>	<u>-</u>
除稅前虧損	5	<b>(1,940,863)</b>	(450,798)
所得稅開支	7	<b><u>(2,437)</u></b>	<u>(25)</u>
年內虧損		<b><u><u>(1,943,300)</u></u></b>	<b><u><u>(450,823)</u></u></b>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b>(1,471,802)</b>	(354,121)
非控股權益		<b><u>(471,498)</u></b>	<u>(96,702)</u>
		<b><u><u>(1,943,300)</u></u></b>	<b><u><u>(450,823)</u></u></b>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3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 其他全面收益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  
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9)

-

於後續期間可能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361

-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1,942,948)

(450,823)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471,450)

(354,121)

非控股權益

(471,498)

(96,702)

(1,942,948)

(450,823)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 年內虧損(人民幣元)

9

(0.68)

(0.20)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3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15,293,043</b>	8,743,370
使用權資產	<b>957,893</b>	489,054
其他無形資產	<b>41,379</b>	28,777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b>173,240</b>	132,39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b>1,482</b>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b>232,779</b>	607,225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b>10,361</b>	-
應收關聯方款項	<b>2,222</b>	1,887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6,712,399</b>	10,002,704
<b>流動資產</b>		
存貨	<b>3,181,177</b>	3,245,649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b>3,808,957</b>	4,194,057
合約資產	<b>154,449</b>	113,42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b>735,800</b>	717,9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b>564,505</b>	17,186
應收關聯方款項	<b>1,383,895</b>	1,405,883
受限制現金	<b>1,100,130</b>	1,843,5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8,379,470</b>	4,901,062
<b>流動資產總值</b>	<b>19,308,383</b>	16,438,699

2023年                      2022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1	7,252,393	6,773,3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835,893	2,787,628
合約負債		127,330	184,40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590,930	465,209
租賃負債		13,137	9,616
遞延政府補助		73,851	13,355
應付關聯方款項		79,307	117,383
應付稅項		-	25
撥備		72,206	48,534
流動負債總額		15,045,047	10,399,482
流動資產淨值		4,263,336	6,039,21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0,975,735	16,041,921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7,036,910	4,185,965
租賃負債		23,582	25,828
遞延政府補助		1,965,098	155,012
撥備		371,698	223,543
應付關聯方款項		36,000	-
非流動負債總額		9,433,288	4,590,348
資產淨值		11,542,447	11,451,573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276,874	2,160,804
儲備		9,034,445	8,588,143
		11,311,319	10,748,947
非控股權益		231,128	702,626
權益總額		11,542,447	11,451,573

## 附註：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瑞浦蘭鈞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2017年10月25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經於2022年3月31日召開的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將其註冊名稱由「瑞浦能源有限公司」變更為「瑞浦蘭鈞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浙江省溫州市龍灣區空港新區金海二道濱海六路205號C棟A205室。

於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鋰離子電池產品的研發、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於2023年12月1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日期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活動
			直接	間接	
上海蘭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蘭鈞」)	上海 2020年7月23日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71%	-	電池研發、生產及 銷售
蘭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嘉善蘭鈞」)	浙江 2020年12月9日	人民幣1,204,000,000元 人民幣1,204,000,000元	-	71%	電池研發、生產及 銷售
武漢蘭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武漢蘭鈞」)	湖北 2019年8月20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元	-	71%	電池研發
上海瑞浦青創新能源有限公司 (「瑞浦青創」)	上海 2018年1月2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電池研發
廣東瑞浦蘭鈞能源有限公司 (「廣東瑞浦蘭鈞」)	廣東 2021年7月27日	人民幣5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元	80%	20%	電池生產及銷售
浙江瑞旭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瑞旭」)	浙江 2019年12月6日	人民幣1,010,000元 人民幣1,010,000元	100%	-	電池銷售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日期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活動
			直接	間接	
溫州乾石礦業科技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溫州乾石」)	浙江 2021年11月15日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	99.99%	持股平台
浙江瑞園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瑞園」)	浙江 2022年6月6日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	持股平台
瑞浦賽克動力電池有限公司 (「瑞浦賽克」)	廣西 2022年4月15日	人民幣1,200,000,000元 人民幣1,200,000,000元	51%	-	電池生產及銷售
重慶瑞浦蘭鈞能源有限公司 (「重慶瑞浦蘭鈞」)	重慶 2023年3月1日	人民幣800,000,000元 人民幣800,000,000元	100%	-	電池生產及銷售
嘉興蘭鈞科技有限公司 (「嘉興蘭鈞」)	浙江 2023年4月11日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292,000,000元	-	71%	電池研發、生產及 銷售
佛山瑞浦蘭鈞能源有限公司 (「佛山瑞浦蘭鈞」)	廣東 2023年10月10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電池生產及銷售
瑞浦蘭鈞能源德國有限公司 (「德國瑞浦蘭鈞」)	德國 2023年10月12日	300,000歐元 300,000歐元	100%	-	電池銷售

## 2. 會計政策

###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其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編製，惟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理財產品、應收票據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元。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透過參與投資對象的業務而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能夠向投資對象行使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即目前賦予本集團指示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力)時，即被視為擁有控制權。

一般情況下，均假設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當本公司擁有投資對象少於大多數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於評估其對投資對象是否擁有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及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失去控制權當日止。

損益以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絀。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述三項控制權因素的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並確認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損益內就此產生的任何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按倘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而規定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下列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國際稅務改革 - 第二支柱範本規則

下文載述適用於本集團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要求實體披露其重要會計政策資料而非主要會計政策。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目的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要。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作出重要性判斷就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非強制性指引。該等修訂並未對本集團財務報表計量、確認或呈列任何項目產生任何影響。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闡明了會計估計變更與會計政策變更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的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金額。該等修訂亦闡明了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方法及輸入數據編製會計估計。由於本集團的方法及政策與該等修訂一致，故該等修訂並未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縮小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下首次確認例外情況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同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的交易(如租賃及退役責任)。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前提是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及遞延稅項負債。該修訂並未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d)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國際稅務改革 - 第二支柱範本規則引入了強制性暫時豁免確認及披露實施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公佈的第二支柱範本規則產生的遞延稅項。該等修訂亦引入受影響實體的披露規定，以幫助財務報表用戶更好地了解實體在第二支柱所得稅方面的風險，包括於第二支柱法規生效期間單獨披露與第二支柱所得稅相關的當期稅項，以及於法規頒布或實質上已頒布但尚未生效期間披露其於第二支柱所得稅方面已知或可合理估計的風險資料。本集團已就該等修訂進行追溯應用。由於本集團並不屬於第二支柱範本規則的範圍，故該等修訂並未對本集團產生任何影響。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生效時應用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如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出資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sup>1</sup>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0年修訂本」)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sup>1</sup> 供應商融資安排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sup>2</sup>

<sup>1</sup>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尚無強制性生效日期，但可以採用

有關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載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投入的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要求資產出售或投入構成一項業務時，確認由下游交易導致的全部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僅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將於未來期間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剔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的先前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可於現時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訂明計量售後回租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所用的賣方 - 承租人之規定，以確保賣方 - 承租人不會確認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修訂本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須追溯應用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即2019年1月1日)後訂立的售後回租交易，亦可提早應用。預期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020年修訂本明確了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遞延結算權利的涵義，以及於報告期末須存在遞延的權利。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將行使其遞延結算權利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亦明確，負債可由其自身的股本工具進行結算，且僅於可轉換負債的轉換購股權本身作為股本工具入賬時，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2022年修訂本進一步明確，在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契約中，僅於報告日期或之前實體須遵守的契約才會影響該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要求企業須遵守報告期後12個月內未來契約的非流動負債須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應追溯應用，並可提早應用。提早應用2020年修訂本的實體亦須同時應用2022年修訂本，反之亦然。本集團現正評估修訂的影響及現有貸款協議是否可能須予修訂。根據初步評估，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明確了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並要求對有關安排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的披露規定旨在協助財務報表的使用者知悉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風險敞口對流動性風險的影響。可提早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為有關比較資料、年度報告期初的定量資料及中期披露提供若干過渡性寬免。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列明實體如何評估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其他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時如何於計量日期估計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能夠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知悉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的資料。可提早應用。應用該等修訂時，實體不能重述比較資料。初步應用該等修訂後的任何累計影響應於初次應用日期確認為保留溢利的期初結餘或於權益獨立組成部分的累計匯兌差額之累計金額的調整(如適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被組織為一個單一的業務單位，即動力電池產品、儲能電池產品、廢棄物、電池組件及研發服務銷售。管理層根據相同會計政策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經營分部，且並無呈列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 地理資料

##### (a) 外部客戶收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i)	12,698,141	14,480,096
其他國家 地區	1,050,773	167,682
總收益	<u>13,748,914</u>	<u>14,647,778</u>

上述收入資料乃基於與本集團簽訂銷售協議的直接客戶所在地而編製。

(i) 該等金額包括向永青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永青科技」)銷售電池組件以出口予一家海外電動汽車製造商的銷售額。

##### (b) 非流動資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16,704,404	10,002,704
其他國家 地區	7,995	-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6,712,399</u>	<u>10,002,704</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所在位置，且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收入約人民幣2,020,657,000元(2022年：人民幣1,708,342,000元)來自於產品分部向單一客戶的銷售，包括向一組據悉與該客戶受共同控制的實體的銷售。

#### 4. 收入、其他收益及得益

收入分析載列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13,743,692	14,646,288
其他來源收入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總額：		
其他租賃收入(包括固定收入)	5,222	1,490
總計	<u>13,748,914</u>	<u>14,647,778</u>

#### 客戶合約收入

##### (i) 收入分類資料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動力電池產品銷售 - 客戶行業指定	4,307,114	4,642,801
儲能電池產品銷售 - 客戶行業指定	6,984,971	8,400,597
電池組件銷售	1,969,626	771,756
廢棄物銷售	411,564	796,789
研發服務	32,925	22,308
其他(a)	37,492	12,037
總計	<u>13,743,692</u>	<u>14,646,288</u>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轉移的貨品	13,710,767	14,623,980
於某個時間點履行的服務	32,925	22,308
總計	<u>13,743,692</u>	<u>14,646,288</u>

(a) 該金額主要包括原材料銷售收入。

下表列示計入報告期初的合約負債並自先前年度達成的履約義務確認的於當前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金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銷售	<u>184,408</u>	<u>158,538</u>

**(ii) 履約義務**

有關本集團履約義務的資料概述如下：

**貨品銷售**

履約義務於客戶驗收動力電池產品、儲能電池產品、廢棄物、電池組件及其他後達成，且付款通常於交付後60至90天內到期。

**研發服務**

履約義務於完成或接受服務的時間點達成，且付款通常自開票日期起計30天內到期。付款的條件是客戶在合約規定的時間點對服務質量感到滿意。

**其他收益及得益**

其他收益及得益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與下列各項有關的政府補助		
- 資產(i)	<b>28,903</b>	8,939
- 收益	<b>42,388</b>	43,196
利息收益	<b>168,048</b>	96,071
外匯收益淨額	-	11,962
公允價值變動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5,758</b>	2,186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b>6,359</b>	-
其他	<b>14,099</b>	5,464
	<hr/>	<hr/>
其他收益及得益總額	<b>265,555</b>	167,818
	<hr/> <hr/>	<hr/> <hr/>

- (i) 本集團已收到與設備及廠房投資資產有關的若干政府補助。與資產相關的補助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於損益中確認。

##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抵免）以下各項後得出：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及服務成本	11,710,192	12,579,91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20,055	490,755
使用權資產折舊	20,519	16,80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0,701	6,716
研發成本	393,839	286,857
核數師薪酬	1,780	300
上市開支	40,637	3,440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		
工資及薪金	1,544,678	1,059,736
退休金計劃供款	156,069	86,417
股份激勵計劃開支	92,508	88,339
	<u>1,793,255</u>	<u>1,234,492</u>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7,304	(11,962)
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淨額	297,711	81,050
產品質保撥備	206,964	239,078
存貨減值撥備（撥回）	378,622	(24,786)
利息收益	(168,048)	(96,07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收益	(5,758)	(2,186)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6,359)	-
	<u>(6,359)</u>	<u>-</u>

##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292,144	227,390
租賃負債的利息	1,753	1,814
減：已資本化的利息	(37,047)	(40,279)
	<u>256,850</u>	<u>188,925</u>
總計	<u>256,850</u>	<u>188,925</u>

##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按產生於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所在國家或司法權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除非其可享有下文所載優惠稅率。

本公司於2023年獲重新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本公司有權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2022年：15%)。該資格須由中國相關稅務局每三年審核一次。

瑞浦青創於2021年符合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於2021年至2023年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

嘉善蘭鈞於2023年符合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於2023年至2025年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

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在國家或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虧損的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u>(1,940,863)</u>	<u>(450,798)</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485,216)	(112,700)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實施的優惠稅率	139,889	41,428
不可扣稅開支	1,004	469
研發成本的額外可扣減撥備	(129,835)	(126,651)
過往期間已動用的稅項虧損	(38,939)	-
未確認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	<u>515,534</u>	<u>197,479</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u>2,437</u>	<u>25</u>

並無就該等時間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該等差額乃於過往虧損的公司產生，且在可預見的未來不大可能產生足夠的應課稅收入以動用該等稅項虧損。

下列項目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2,512,138	1,636,569
暫時差額	<u>2,974,678</u>	<u>1,040,615</u>
總計	<u>5,486,816</u>	<u>2,677,184</u>



於2023年12月31日，未確認稅項虧損到期時間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	35,835
2026年	<b>42,955</b>	268,059
2027年	<b>25,029</b>	34,463
2028年	<b>282,258</b>	43,556
2029年	<b>86,333</b>	86,333
2030年	<b>43,945</b>	43,945
2031年	<b>558,808</b>	557,463
2032年	<b>576,350</b>	566,915
2033年	<b>896,460</b>	-
總計	<b><u>2,512,138</u></b>	<b><u>1,636,569</u></b>

##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2022年：零)。

## 9.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以及年內已發行2,165,255,858股(2022年：1,772,565,58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經調整以反映年內供股。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算乃基於：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用於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計算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 持有人應佔虧損	<b><u>(1,471,802)</u></b>	<b><u>(354,121)</u></b>
		股份數目
股份		
用於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計算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b><u>2,165,255,858</u></b>	<b><u>1,772,565,580</u></b>

於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之前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是在假設實收資本已按照與2022年4月轉換為股份有限公司時相同的1:1轉換率悉數轉換為股本的情況下確定。

##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2,587,256	3,614,199
應收票據	1,571,650	664,546
減值	<u>(349,949)</u>	<u>(84,688)</u>
賬面淨值	<u><b>3,808,957</b></u>	<u>4,194,057</u>
以人民幣計值	3,769,765	4,188,022
以美元計值	35,718	-
以歐元計值	<u>3,474</u>	<u>6,035</u>
總計	<u><b>3,808,957</b></u>	<u>4,194,057</u>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信貸期一般為一至三個月。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其尚未收回的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控制過程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應收貿易賬款不計利息。

本集團的應收票據全部為賬齡六個月以內的銀行承兌票據，並無逾期或減值。

於2023年12月31日，若干賬面淨值為人民幣726,233,000元(2022年：人民幣50,000,000元)的應收票據已作質押，以擔保本集團的若干計息銀行借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基於發票日期及已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789,016	2,990,487
三至六個月	166,005	511,448
六至十二個月	82,619	18,230
一至兩年	<u>199,667</u>	<u>9,346</u>
總計	<u><b>2,237,307</b></u>	<u>3,529,511</u>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b>84,688</b>	3,638
減值虧損淨額	<b>265,261</b>	81,050
	<hr/>	<hr/>
於年末	<b>349,949</b>	84,688
	<hr/> <hr/>	<hr/> <hr/>

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對於已知存在財務困難的客戶或回收性存在重大疑問的應收貿易賬款會就計提減值撥備作出個別評估，並將其餘應收貿易賬款分組，就計提減值撥備作出共同評估。共同評估時，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客戶組別的賬齡分析而釐定。該計算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的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支持性資料。一般而言，應收貿易賬款根據管理層的批准予以撇銷。

##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對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所作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b>7,251,201</b>	6,772,880
一至兩年	<b>1,192</b>	444
	<hr/>	<hr/>
總計	<b>7,252,393</b>	6,773,324
	<hr/> <hr/>	<hr/> <hr/>

應付貿易賬款不計利息，一般於90至180日內結算。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行業概覽

#### 動力電池市場

近年來，隨著全球生態問題日益加劇以及各主要經濟體加快能源轉型，全球電動汽車(「電動汽車」)需求持續增長。同時，動力電池作為電動汽車重要的核心部件，也在全球能源轉型的大背景之下起著越來越重要的作用。

根據SNE Research資料，二零二三年全球電動汽車銷量1,406.1萬輛，同比增長33.4%。其中，北美市場和亞洲市場(不含中國)增長最為顯著：北美市場共銷售166.2萬輛，同比增長49.1%；亞洲市場(不含中國)共銷售67.3萬輛，同比增長47.9%。此外，歐洲作為除中國外最大單一地區市場，二零二三年共銷售312.1萬輛電動汽車，同比增長18.1%。即使多數的世界主要經濟體於二零二二年末停止了對消費者購買新能源汽車的補貼優惠政策，二零二三年全球電動車市場仍表現出較為強勁的增長態勢。

#### 全球市場電動汽車銷量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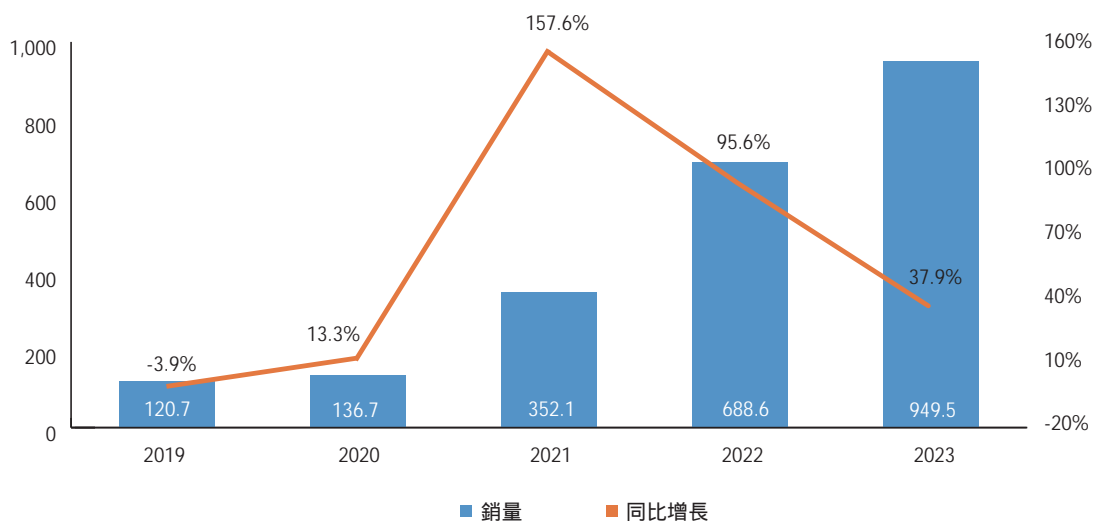
■ 中國 ■ 北美洲 ■ 歐洲 ■ 亞洲(不含中國)



來源：SNE Research 中國汽車工業協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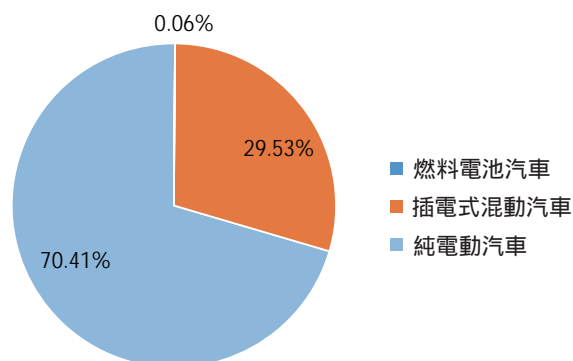
中國市場方面，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的資料，二零二三年共銷售949.5萬輛電動汽車，同比增長37.9%，雖增長速度略有下降，但仍穩居全球最大電動汽車市場地位，佔據整個市場份額的59.8%。其中，插電式混動汽車增長顯著，二零二三年銷售了280.4萬輛，同比增長84.7%。純電動汽車銷量同比增長約24.6%達668.5萬輛。

中國新能源汽車年度銷量(萬輛)



資料來源：中國汽車工業協會

二零二三年不同動力類型銷量分佈(%)



資料來源：中國汽車工業協會

中國政府持續推出相關政策支持電動汽車產業發展，例如，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發佈了《關於延續和優化新能源汽車車輛購置稅減免政策的公告》，減免或減半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七年期間購買電動汽車的購置稅。

根據SNE Research資料，二零二三年全球動力電池裝機量約為705.5GWh，同比增長38.6%，增速有所放緩，主要原因包括了高利率和經濟下行等。儘管在短期內，電動汽車降價銷售和主要原材料價格下跌等因素壓縮了動力電池廠商的盈利空間，然而在主要國家推進碳中和以及電動汽車市場競爭格局日益清晰的大背景下，動力電池行業仍將保持良好的增長勢頭。

## 儲能市場

儲能系統市場主要受全球政府政策的主導。為完成碳中和目標，主要經濟體的政府均已發佈一系列鼓勵發展可再生能源及儲能系統專案的政策。例如，美國的《完善儲能技術法案》規定，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四年各財政年度為儲能系統的示範專案提供50百萬美元。支持性政策、豐厚的補貼及更成熟的商業模式預期將推動全球採納儲能系統。此外，中國政府亦發佈了《「十四五」新型儲能發展實施方案》，促進儲能系統市場的規模化和產業化，目標為到二零二五年電化學儲能技術性能進一步提升，系統成本降低30%以上。

在幾大主要經濟體政府的推動下，二零二三年全球儲能系統快速增長。根據SNE Research統計，2023年全球儲能電池出貨量為185GWh，同比增長53%。

然而，政策的推進也引入了大量廠商入局儲能系統行業，進一步加劇了行業競爭。二零二三年儲能電池及系統價格的持續下滑，削弱了電池廠商的盈利能力。

## 業務回顧

###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動力及儲能鋰離子電池單體到系統應用的設計、研發、生產及銷售，並以電動化+智慧化為核心，推動市場應用的集成創新。通過材料及材料體系創新、系統結構創新、綠色極限製造創新及商業模式創新為全球新能源汽車動力及智慧電力儲能提供優質的解決方案和服務。

### 主要產品

本集團主要產品包括動力電池產品及儲能電池產品。

動力電池產品包括磷酸鐵鋰電池產品及三元鋰電池產品，根據客戶的需求以電芯、電池模組及電池包的形式生產及銷售。本集團的動力電池能夠滿足快充、長壽命、長續航里程、環境適應能力強等多種功能需求，產品具有高能量密度、多迴圈次數、安全可靠等特點。廣泛應用於電動汽車，包括乘用車、商用車(如公交車、卡車等)和特種車(如叉車、其他工程機械等)及電動船舶等領域。

我們的儲能電池產品為磷酸鐵鋰電池產品，且主要以電芯、電池模組及電池包(包括電池插箱、電池簇及儲能集裝箱)的形式生產及銷售。應用於家用儲能、大型工業儲能場景，例如發電站、電網以及商業儲能場景。我們的儲能電池符合多個應用場景及國家的多項認證標準，產品各項性能指標受到廣泛認可。

### 業績成果

二零二三年，我們繼續保持動力電池市場及儲能電池市場的雙聚焦策略，並致力於研發及提供優質產品，使我們在市場競爭中保持有利地位。二零二三年，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正式登陸國際資本市場；完成柳州生產基地建設並開始商業生產；於德國成立子公司負責歐洲市場的銷售，加速全球化進程；與中國船級社、挪威船級社開展業務合作，進軍零碳船舶航運領域。

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在動力電池與儲能電池市場持續保持增長。根據中國汽車動力電池產業創新聯盟統計，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動力電池裝車量在國內動力電池企業中排名第十一，磷酸鐵鋰電池裝機量在國內動力電池企業中排名第六。根據InfoLink Consulting公開數據顯示，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儲能電芯出貨量位列全球第四名。

我們的動力電池客戶群呈現多樣化、均衡性的特點，涵蓋了成熟的汽車公司(如上汽通用五菱、上汽乘用車、東風乘用車(風神)、東風日產(啟辰)及一汽奔騰)，新興電動汽車製造商(如合眾汽車、合創汽車及零跑汽車)及新興汽車零部件製造商(如威睿電動)。我們的動力電池客戶群亦涵蓋一家總部位於荷蘭的成熟汽車公司、一家總部位於德國的豪華汽車公司及一家美國電動汽車製造商。二零二三年與上述車企保持深度戰略合作的同時，本集團新增上汽乘用車、上汽通用五菱、上汽大通及合創汽車等多家車企10餘款車型定點，為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在商用車及特種車領域，我們已經與宇通客車、廈門金龍、中國中車、上汽大通、吉利商用車、三一集團、徐工汽車及中力機械建立合作關係，於二零二三年新增20款餘款車型。據此，我們進一步擴大了客戶群體及產品應用範圍。我們的產品亦通過直接出口及OEM出口等方式銷往海外市場，包括歐洲、中東、非洲、東南亞及印度。

我們的儲能電池客戶主要包括家用儲能集成商、光伏逆變器製造商、系統集成商及工程總承包商。我們的儲能電池客戶包括中國十大儲能變流系統製造商中的七家及中國十大儲能集成商中的六家。我們積極尋求與「五大六小、兩網、兩建」等央企合作，並獲得多家央企定點。我們的儲能電池產品用於全球(包括國內市場及包括美國、歐洲、日本、澳大利亞、印度、東南亞及非洲等國家在內的海外市場)的家庭、工商業及電網等應用場景。在深度合作頭部企業的同時，受益於我們的問頂技術，我們於二零二三年五月推出320Ah及345Ah儲能電池產品，以滿足更多大容量儲能電池產品的市場需求，在市面上獲得很好的反響以及國際客戶的認可。



在海外市場，本集團加大和海外集成商的合作力度，提升電池簇、電池系統的出貨比例，擴大海外市場的影響力，樹立品牌優勢。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為人民幣36,020.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長36.2%；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淨資產為人民幣11,542.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長0.8%。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13,748.9百萬元，同比上一年度減少6.1%；淨虧損人民幣1,943.3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共銷售19.48GWh鋰電池產品，較上一年增長17.3%。截至二零二三年底，我們的設計年產能達到62GWh。

### 技術研發成果

由於我們長期致力於研發，我們已開發廣泛的關鍵技術組合，用於我們的產品。憑藉這些先進的技術和我們的研發能力，加上我們在製造方面的專業知識、供應鏈管理能力，以及經驗豐富且全情投入的領導團隊，我們能夠開發及生產滿足客戶要求的產品。我們致力於不斷提升技術研發能力，確保我們產品在各個應用領域的競爭優勢。我們的關鍵技術及研發成果也提高我們產品的性能。特別是：

- 質量能量密度。我們開發及生產高能量密度的產品。量產的磷酸鐵鋰電池電芯的質量能量密度達到180-200Wh/kg，而我們的電池電芯樣品的質量能量密度達到200-230Wh/kg，量產的三元鋰電池電芯的質量能量密度達到245-255Wh/kg，而我們高鎳鋰電池電芯樣品的質量能量密度達到300Wh/kg以上。
- 體積能量密度。(i)我們獨創的SCL和極簡電池頂蓋技術可以有效提升電芯的空間利用率，通過優化電芯內部空間，提高正極極片高度，同時簡化塗覆工序，降低生產成本；(ii)我們的綠色可拆卸CTP技術通過優化電芯及模組結構設計進一步提高電池包的空間利用率，實現電池包去結構件化並有效提升電池包集成率。就磷酸鐵鋰電池產品而言，我們產品的體積能量密度可高達450Wh/L，就三元電池產品而言其體積能量密度可高達650Wh/L。

- 快充技術。我們的快充技術通過雙層塗覆技術和超快導離子材料表面塗覆技術，全面提升電芯低溫充電性能(-10度~-12度)及快充性能。量產產品可實現10-15分鐘快充，在研產品可實現9-12分鐘快充。我們量產的產品已經能夠滿足電動汽車客戶的相關快充需求。
- 電池循環次數。我們在行業內首創內循環自均衡技術，該技術能夠大幅度提升大容量車輛及儲能系統的一致性和循環次數，能夠將大型儲能系統的電池壽命進一步提升。高可靠的組件可以進一步幫助產品滿足8,000-12,000次循環及15-20年壽命的的需求。
- 安全可靠。我們通過優化電池正負極材料選型，採用高安全隔膜以及高安全電解液體系，提升熱箱穩定溫度。除了材料選擇，我們還通過超過2,000個質量控制點優化製造過程，可以確保產品質量。該技術通過了日本JET認證和入選日本SII名錄，並通過針刺測試。此外，我們的多款電芯產品已經通過UL9540A熱失控測試。

下列為我們主要的研發成果及已經或預期將成為若干客戶指定供應產品的原型：

- 問頂電池。我們將問頂技術應用於我們的方形磷酸鐵鋰及三元電池。我們的磷酸鐵鋰問頂電池使我們成為客戶的指定供應商。該技術是一項融合鋰離子電池結構及電池極耳和頂蓋焊接技術上的創新、內部電化學特徵及穩定固液態介面的新技術。該技術能進一步提高電極面密度及增強電池的能量密度，讓動力電池產品的續航里程更持久。鋰離子電池結構創新是除材料創新之外我們行業的主要技術趨勢之一。問頂技術的主要優勢如下：
  - (i) 磷酸鐵鋰電池產品方面。磷酸鐵鋰電池產品最高可達到450Wh/L的體積能量密度及190.5Wh/kg的質量能量密度，續航里程可達700公里，而目前磷酸鐵鋰電池產品通常為300Wh/L至400Wh/L的體積能量密度、160Wh/kg至180Wh/kg的質量能量密度及300公里至500公里的續航里程。

(ii) 三元電池產品方面。三元電池產品最高可達到650Wh/L的體積能量密度及300Wh/kg的質量能量密度，續航里程可達1,000公里，而目前三元電池產品通常為500Wh/L至600Wh/L的體積能量密度、230Wh/kg至260Wh/kg質量能量密度及400公里至700公里的續航里程。

- ET電芯。我們的ET電芯屬扁平電池，使用不銹鋼外殼，與傳統鋁外殼相比更薄，從而提高了體積能量利用效率。我們的扁平電池中採用高速捲繞、模切或高速疊片技術，提高生產過程的效率及電池性能。ET電芯的質量能量密度達190~210Wh/kg，其體積能量密度達420~480 Wh/L。
- 「雙子星」電池。我們的「雙子星」電池採用正極材料的雙重化學體系。其由新材料開發而成，並結合了磷酸鐵鋰及三元電池的優點，具有能量密度高、安全性能優越、生產成本低等特點。「雙子星」電池能量密度可超過215Wh/kg及500Wh/L，系統能量密度可達約175Wh/kg或以上。其可以應用於各種儲能場景，並通過快速充電及高安全性能改善用戶體驗。「雙子星」電池正進行樣品測試階段，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前投入量產。
- 半固態電池。我們現正研製的半固態電池採用高鎳負極及矽碳正極並配合半固態技術。該技術可進一步提高電池產品的質量能量密度及性能安全性。目前我們已經通過不同的凝膠化途徑製備出半固態電解質體系，並已製備了半固態軟包電池樣品。
- 多功能儲能集裝箱。我們的多功能儲能集裝箱可用於電能儲存、車輛充電、備用公共電力等各種儲能場景；實現併離網切換、多路電池交替使用、多級電氣保護、防逆流等電控功能；搭載自動防火系統，包括高靈敏度的溫感、煙感、氣體探測器，提高儲能系統的安全性。該系統搭載了280Ah長壽命磷酸鐵鋰電池，可滿足最大360kW的放電需求，實現車輛快充，也支援以大倍率持續充放電，同時保持溫度穩定。

## 未來展望

### 技術與產品創新

強大的研發實力是我們取得成功的關鍵因素。我們在上海及溫州設有研發中心，而設在嘉善的研發中心尚在建設中，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啟用，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1,918名研發人員參與研發工作。我們研發團隊的核心成員在鋰離子電池行業具有豐富的經驗及廣泛的人脈。在親身經歷了鋰離子電池的發展歷程後，他們對於鋰離子電池的材料研發、電芯設計技術和製造工藝有豐富經驗及獨到的見解。

因此，我們能夠分析並把握鋰離子電池技術的最新發展趨勢，以明確我們的研發重點。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獲授1,780項專利，包括108項發明專利及1,624項外觀設計專利；於二零二三年獲授887項專利，包括76項發明專利，772實用新型專利及37項外觀設計專利。

所有該等發明專利均與鋰離子電池製造及創新有關，涵蓋鋰離子電池材料及結構、系統集成、電池管理系統、生產技術及設備以及電池回收等方面。

我們在電池材料、電池設計及電池結構、生產工藝及設備方面形成了一系列技術優勢，幫助我們建立一個能夠實現安全性、可靠性、長續航和優越性能的產品組合，同時提高生產效益。我們的研發重點如下：

- 問頂技術。於二零二二年八月，我們推出利用問頂技術的方形電池。該技術可應用於磷酸鐵鋰電池產品以及三元鋰電池產品，以實現強勁的性能。二零二三年我們繼續推出問頂技術2.0，進一步提升產品性能。
- 半固態方形電池。我們已經將半固態方形電池的樣品交付予一家歐洲豪華汽車公司，我們正在與該公司進行電池性能測試。
- 複合材料系統。我們旨在提高運用三元複合磷酸鹽系統的電池產品的安全性能及動力性能，以滿足各種應用場景。

- 磷酸錳鐵鋰電池系統。我們已開始開發及生產磷酸錳鐵鋰電池。由於電壓高、錳供應充足的特點，磷酸錳鐵鋰電池與磷酸鐵鋰電池相比可實現更高的能量密度、更低的每瓦時成本及更佳的低溫環境效能，且與三元電池相比具有更佳的安全性能。
- 固態電池。目前，我們正在對全固態電池電解液材料、固態電解液反應界面性能及固態電池生產工藝進行研究。開發全固態電池的目的是實現安全性及能量密度的平衡。
- 鈉離子電池。為降低儲能電池的成本及降低對鋰、鎳及鈷等金屬的依賴，我們對鈉離子電池生產的正負極材料系統、電解液系統及工藝進行了研究。
- 回收技術。我們計劃專注於動力電池剩餘能量測試及二次使用解決方案及流程等回收技術，以最大限度地提高動力電池的成本效益，並專注於提高回收產品的安全性、穩定性及循環次數。我們亦致力於通過回收技術降低電池重組應用、認證測試及生產的成本。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七日，我們獲得新能源汽車廢舊動力蓄電池梯次利用資質。

### **供應鏈優勢**

利用我們獨特的青山集團網絡供應鏈優勢，積極協助我們的供應商採購碳酸鋰等原材料，以確保原材料以有競爭力的價格充足供應。作為青山集團生態系統的一部分有助與若干原材料供應商建立信任及業務關係的過程。我們亦可利用青山在產業價值鏈上游的各種戰略工作，並有機會對上游原材料供應商作出戰略投資，確保重要原材料的供應。

### **全球化佈局**

我們計劃在東南亞、歐洲及南美洲等地區建立生產工廠。該等舉措將讓我們能夠增強我們在全球的業務，更接近當地的自然資源及原材料，並讓我們分散地緣政治風險。

## 經營業績及分析

下表摘錄自本集團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當中呈列所示年度的絕對金額及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百分比以及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三年的變動(以百分比列示)。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同比變動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百分比除外)				
收入	<b>13,748,914</b>	<b>100.0%</b>	14,647,778	100.0%	(6.1)%
銷售成本	<b>(13,455,565)</b>	<b>(97.9)%</b>	(13,559,490)	(92.6)%	(0.8)%
毛利	<b>293,349</b>	<b>2.1%</b>	1,088,288	7.4%	(73.0)%
其他收益及得益	<b>265,555</b>	<b>1.9%</b>	167,818	1.1%	58.2%
銷售及分銷開支	<b>(379,033)</b>	<b>(2.8)%</b>	(320,795)	(2.2)%	18.2%
行政開支	<b>(564,832)</b>	<b>(4.1)%</b>	(346,787)	(2.4)%	62.9%
研發開支	<b>(991,311)</b>	<b>(7.2)%</b>	(767,685)	(5.2)%	29.1%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					
虧損淨額	<b>(297,711)</b>	<b>(2.2)%</b>	(81,050)	(0.6)%	267.3%
其他開支	<b>(8,388)</b>	<b>(0.1)%</b>	(75)	0.0%	11,084.0%
金融成本	<b>(256,850)</b>	<b>(1.9)%</b>	(188,925)	(1.3)%	36.0%
分佔損益：					
合營公司	<b>(1,047)</b>	<b>0.0%</b>	(1,587)	0.0%	(34.0)%
聯營公司	<b>(595)</b>	<b>0.0%</b>	-	-	-
除稅前虧損	<b>(1,940,863)</b>	<b>(14.1)%</b>	(450,798)	(3.1)%	330.5%
所得稅開支	<b>(2,437)</b>	<b>0.0%</b>	(25)	0.0%	9,648.0%
年內虧損	<b>(1,943,300)</b>	<b>(14.1)%</b>	(450,823)	(3.1)%	331.1%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同比變動
	(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百分比除外)				
以下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b>(1,471,802)</b>	<b>(10.7)%</b>	(354,121)	(2.4)%	315.5%
非控股權益	<b>(471,498)</b>	<b>(3.4)%</b>	(96,702)	(0.7)%	387.6%
	<b><u>(1,943,300)</u></b>	<b><u>(14.1)%</u></b>	<b><u>(450,823)</u></b>	<b><u>(3.1)%</u></b>	<b><u>331.1%</u></b>
其他全面收益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換算的匯兌差額	<b>(9)</b>	<b>0.0%</b>	-	-	-
於後續期間可能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b>361</b>	<b>0.0%</b>	-	-	-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b><u>(1,942,948)</u></b>	<b><u>(14.1)%</u></b>	<b><u>(450,823)</u></b>	<b><u>(3.1)%</u></b>	<b><u>331.0%</u></b>
以下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b>(1,471,450)</b>	<b>(10.7)%</b>	(354,121)	(2.4)%	315.5%
非控股權益	<b>(471,498)</b>	<b>(3.4)%</b>	(96,702)	(0.7)%	387.6%
	<b><u>(1,942,948)</u></b>	<b><u>(14.1)%</u></b>	<b><u>(450,823)</u></b>	<b><u>(3.1)%</u></b>	<b><u>331.0%</u></b>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 年內虧損(人民幣元)	<b>(0.68)</b>		(0.20)		240.0%

##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14,647.8百萬元下降6.1%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13,748.9百萬元，主要由於來自動力及儲能電池產品收入較二零二二年下降。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本集團按產品用途劃分之收入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同比變動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百分比除外)				
動力電池產品	<b>4,307,114</b>	<b>31.3%</b>	4,642,801	31.7%	(7.2)%
儲能電池產品	<b>6,984,971</b>	<b>50.8%</b>	8,400,597	57.4%	(16.9)%
其他業務					
廢棄物銷售	<b>411,564</b>	<b>3.0%</b>	796,789	5.4%	(48.3)%
研發服務	<b>32,925</b>	<b>0.2%</b>	22,308	0.2%	47.6%
其他	<b>2,012,340</b>	<b>14.6%</b>	785,283	5.3%	156.3%
小計	<b>2,456,829</b>	<b>17.9%</b>	1,604,380	10.9%	53.1%
總計	<b>13,748,914</b>	<b>100.0%</b>	14,647,778	100.0%	(6.1)%

本集團動力及儲能電池於二零二三年的銷量均高於二零二二年銷量。但由於原材料價格下跌，本集團電池產品售價也隨之下降，本集團動力電池產品銷售產生的收入由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4,642.8百萬元下降7.2%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4,307.1百萬元，儲能電池產品銷售產生的收入由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8,400.6百萬元下降16.9%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6,985.0百萬元。

本集團來自其他產品的收入由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1,604.4百萬元上漲53.1%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2,456.8百萬元，其主要是因為本集團電池組件受到客戶認可，其銷量持續增長。



##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13,559.5百萬元下降0.8%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13,455.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電池產品的主要原材料價格下降。

##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本集團按產品用途劃分之毛利（毛損）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同比變動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毛利 (毛損)	毛利率	毛利 (毛損)	毛利率	
動力電池產品	<b>(135,041)</b>	<b>(3.1)%</b>	146,207	3.1%	(192.4)%
儲能電池產品	<b>324,911</b>	<b>4.7%</b>	731,441	8.7%	(55.6)%
其他業務	<b>103,479</b>	<b>4.2%</b>	210,640	13.1%	(50.9)%
總計	<b><u>293,349</u></b>	<b><u>2.1%</u></b>	<b><u>1,088,288</u></b>	<b><u>7.4%</u></b>	<b><u>(73.0)%</u></b>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1,088.3百萬元下降73.0%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293.3百萬元，其毛利率從二零二二年的7.4%下降至二零二三年的2.1%。

具體而言，相較於二零二二年的毛利人民幣146.2百萬元，本集團動力電池於二零二三年錄得毛損人民幣135.0百萬元，主要原因是由於二零二三年鋰電池主要原材料價格下跌及下游市場激烈的競爭環境導致的本集團動力電池平均售價降低，而由於生產週期，原材料價格的下降需要一定時間才可傳導至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儲能電池產品毛利由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731.4百萬元下降55.6%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324.9百萬元，其毛利率由二零二二年的8.7%下降至二零二三年的4.7%，主要原因是二零二三年度鋰電池行業主要原材料價格下行，本集團儲能電池產品價格隨原材料市場價格下調，而由於生產週期，原材料價格的下降需要一定時間才

可傳導至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其他業務毛利由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210.6百萬元下降50.9%至人民幣103.5百萬元，其毛利率由二零二二年的13.1%下降至二零二三年的4.2%，其主要原因是二零二三年度鋰電池行業主要原材料價格下行，本集團其他業務中電池組件的銷售價格也受到較大影響而下降，而由於生產週期，原材料價格的下降需要一定時間才可傳導至本集團的銷售成本。

### **其他收益及得益**

其他收益及得益由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167.8百萬元上漲58.2%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265.6百萬元，主要由於(i)政府補貼增加人民幣19.2百萬元，及(ii)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增加令利息收益增加人民幣71.9百萬元。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320.8百萬元上漲18.2%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379.0百萬元，主要由於(i)本公司銷售團隊規模擴大，及(ii)本公司參加全球展會次數增加。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346.8百萬元上漲62.9%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564.8百萬元，主要由於隨著本公司規模的持續擴大，本公司管理團隊規模也相應擴大。

###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767.7百萬元上漲29.1%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991.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公司研發團隊規模擴大及對新產品新技術研發的不斷投入。

###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由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81.1百萬元上漲267.3%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297.7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基於集合及個別基準方式下應收貿易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就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作出的撥備。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0.1百萬元上漲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8.4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出口業務量增加，及受市場匯率波動影響，人民幣對美元匯率下行，導致集團匯兌損失增加。

## 金融成本

金融成本由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188.9百萬元上漲36.0%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256.9百萬元，主要由於計息銀行借款增加，以撥付興建我們的生產設施及用作日常營運。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25,000元上漲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2.4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處置一子公司股權形成投資收益以及位於廣東的生產基地收到與收益相關政府補貼依法納稅。

##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年內虧損由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450.8百萬元上漲331.1%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1,943.3百萬元。

##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主要通過銀行融資、籌集的股本資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以及本公司通過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其經營提供資金。本集團每日監管銀行結餘，並每月核查現金流量。我們亦編製每月現金流量計劃及預測，並提交我們的首席財務官進行審批，以確保我們能維持最佳流動資金水平及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

此外，我們亦使用現金購買理財產品。理財產品的相關金融資產通常為一籃子資產，包括貨幣市場工具(如貨幣市場資金、同業借貸及定期存款)、債務、債券及其他資產(如保險資產、信託基金計劃及信用證)。我們構建理財產品組合，旨在實現(i)相對較低風險水平，(ii)良好流動性，及(iii)更高收益率。經審慎周詳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整體財務狀況、市場及投資條件、經濟發展狀況、投資成本、投資期限及該投資的預期回報及潛在風險等多項因素後，我們按個別情況作出投資決策。

本集團擁有足夠的流動性以滿足日常流動資金管理及資本開支需求，並控制內部經營現金流量。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8,379.5百萬元，主要包括現金及不受限制的銀行結餘與定期存款，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4,901.1百萬元。

### **銀行及其他借款**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約為人民幣9,627.8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4,651.2百萬元。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關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請參閱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資產淨值人民幣11,542.4百萬元，包括流動資產人民幣19,308.4百萬元、非流動資產人民幣16,712.4百萬元、流動負債人民幣15,045.0百萬元及非流動負債人民幣9,433.3百萬元。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銀行借款、租賃負債及應付關聯方貸款及相關利息除以年 期末權益總額結餘再乘以100%計算。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40.9%及83.7%。

## 現金流量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074.6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二年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2,230.5百萬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4,388.2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二年為人民幣3,981.7百萬元。本集團二零二三年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6,797.4百萬元，而二零二二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0,531.6百萬元。

## 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公允價值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浮動利率銀行借款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尚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為因外幣匯率變動而產生虧損的風險。人民幣與我們經營業務所用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我們尋求通過將我們的淨外幣持倉量降至最低來限制我們承受的外匯風險。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亦通過簽訂遠期外匯合約等方式從事外匯對沖活動以應對我們面臨的外匯風險。

##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5,692.4百萬元，乃主要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購買使用權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有關。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3,240.7百萬元，乃與已訂約但尚未支付的廠房建設工程有關。

##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抵押總額約為人民幣6,387.1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年初增加人民幣825.3百萬元。

##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業務」及「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章節所披露的擴張計劃外，本集團尚無有關重大投資或收購重要資本資產或其他業務的具體計劃。然而，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業務發展的新機遇。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概無擁有任何或然負債。

## 期後事件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概無發生重大期後事件。

## 其他資料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了解維持及促進健全的企業管治的重要性。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原則是為了推廣有效的內部控制措施，確保其業務及經營均按照適用法律法規開展，增進董事會工作的透明度及加強董事會對本公司及其股東(「股東」)的責任承擔。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上市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曹輝博士為本公司董事長兼總裁。董事相信，由同一人擔任董事長及總裁的角色有利於確保本集團內的領導一致，並使本集團更為有效及高效地制定整體戰略規劃。董事亦認為該架構不會影響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權責平衡，原因為：(i) 董事會將作出的決策須經至少大多數董事批准，且董事會十二名董事中有五名為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符合上市規則要求，因此董事會有足夠的權力制衡；(ii) 曹輝博士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而有關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其應為本公司的裨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並相應為本公司作出決策；(iii) 董事會的運作確保權力及權責平衡，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優秀人才組成，他們會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公司運營的事宜；及(iv) 本公司的整體戰略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運營政策均通過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詳細討論後集體作出。董事會將持續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是否需要將本公司董事長及總裁的角色作區分。

#### **遵守董事、監事及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有可能持有本公司未公佈的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定「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僱員持有和買賣公司股票管理制度(「公司守則」)」，其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寬鬆。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彼等自上市日直至本公告日期整個期間已遵守公司守則以至標準守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公司股本結構為普通股2,276,874,050股，由307,378,138股境外上市外資股和1,969,495,912股境內未上市股份組成。公司在聯交所上市首次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數為116,070,200股，佔發行後總股本的5.10%。

自上市日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除首次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外，本集團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在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013.1百萬港元。自上市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動用任何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將持續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計劃動用，即：

項目	佔總淨額 的概約 百分比 %	全球發售 可供使用 募集資金 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實際使用 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尚未動用 淨額 (百萬港元)	募集資金 淨額結餘的 預期時間表
用於擴大我們的產能	80.0%	1,610.5	-	1,610.5	2024年12月31日
用於先進鋰離子電池、 先進材料及優化生產 工藝的核心技術研發	10.0%	201.3	-	201.3	2025年12月31日
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 用途	10.0%	201.3	-	201.3	2024年12月31日
<b>總計</b>	<b>100.0%</b>	<b>2,013.1</b>	<b>-</b>	<b>2,013.1</b>	



##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D.3.3條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並已採納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黃斯穎女士,Simon Chen博士及任勝鋼博士。目前由黃斯穎女士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其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規定合適的專業資格。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並確認其已遵守所有適用的會計原則、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審計委員會亦已討論審計及財務報告事宜。

##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 年度股東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日(星期四)舉行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召開年度股東大會的通告將適時按照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規定刊發及寄發(如需)予股東。為釐定股東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自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H股股份過戶登記。

為符合資格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交本公司之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香港交易所的「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www.ccl.com](http://www.ccl.com))。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如適用)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二零二三年年報，並在本公司及「披露易」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瑞浦蘭鈞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曹輝博士

香港，2024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曹輝博士、吳艷軍博士及黃潔華女士；非執行董事胡曉東先生、王海軍先生、項陽陽女士、衛勇先生及俞信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斯穎女士、王振波博士、任勝鋼博士及Simon Chen博士。